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为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公司董事会，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定召开本次股东大会。

3、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1 年 2 月 25 日 14:30 时。

（2）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2 月 2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 年 2 月 25 日 9:15 至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 年 2 月 22 日

7、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17 号国海广场 C 座 14 层第八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提交股东大会表决的提案

- (1)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 (2)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3)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 (4) 关于 2021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5) 关于审议《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 关于审议《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 关于审议《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8) 关于审议《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9) 关于审议《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2、提案的具体内容

(1) 上述议案内容详见 2021 年 2 月 9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及巨潮网披露的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2021-临 007)、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2021-临 008)、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公告(2021-临 009)、关于 2021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公告(2021-临 010)以及在巨潮网披露的《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草案)、《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草案)。

(2) 公告网上查询请登陆巨潮网 www.cninfo.com.cn。

3、特别说明

(1) 上述第 (1)、(2)、(4)、(5)、(6) 项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 上述第 (3)、(4) 项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3) 上述第 (3)、(4) 项议案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股东中铁物总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中国铁路物资集团有限公司将回避对相关议案的表决。

三、提案编码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1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5.00	关于审议《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审议《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关于审议《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审议《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审议《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

(1) 登记方式

①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法人股东代表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单位介绍信、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②符合出席会议资格的自然人股东持股东账户卡、本人身份证原件、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

③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方式办理登记。

(2) 登记时间：2021 年 2 月 23 日 9:00~16:30

(3) 登记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 委托他人出席股东大会的有关要求：出席会议的受托代理人需持授权委托书、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委托人股票账户卡进行登记。

2、会议联系方式

(1) 联系人姓名：孟君奎、张爽

(2) 电话号码：022-87915007

(3) 传真号码：022-87915863

(4) 电子邮箱：ir927@crmsc.com.cn

(5)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

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 1。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特此公告

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2 月 9 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 360927，投票简称为“铁物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 年 2 月 25 日的交易时间，即 2021 年 2 月 25 日上午 9:15-9:25，9:30-11:30 和 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25 日上午 9:15，结束时间为 2021 年 2 月 25 日下午 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 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授权委托书

本公司/本人_____，股东账号：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_____持有中国铁路物资股
份有限公司普通股_____股。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
号码_____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分别对每一审议事项投赞成、反对或弃权票的指示：

提案 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表决结果		
		该列打勾的栏 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			
2.00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3.00	关于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的议案	√			
4.00	关于 2021 年度预计担保额度的议案	√			
5.00	关于审议《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审议《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7.00	关于审议《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			
8.00	关于审议《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9.00	关于审议《中国铁路物资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			

注意事项：

-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请在“同意”、“反对”、“弃权”栏内划“√”。
- 2、委托人未作任何投票指示，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
- 3、本次委托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发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签名/法定代表人签名、加盖单位公章）：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委托日期：2021 年 2 月_____日